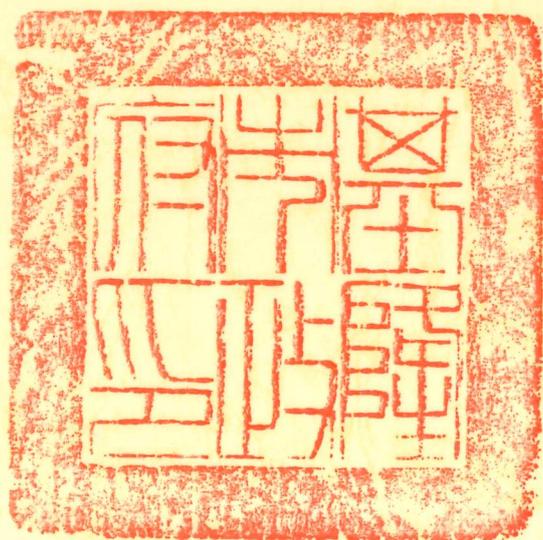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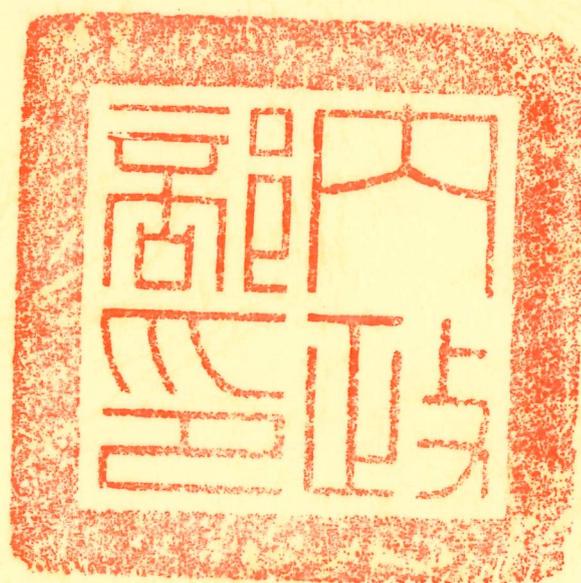


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
(第二階段)一中變 25 案



基隆市政府

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
(第二階段)－中變 25 案

基隆市政府
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擬定 基隆市 都市計畫 變更		都市計畫審核摘要表	
項	目	說 明	
都市計畫名稱		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 (第二階段)－中變 25 案	
擬定 都市計畫法令依據 變更		都市計畫法第二十六條	
擬定 都市計畫機關 變更		基隆市政府	
自擬細部計畫或申請變更都市 計畫之機關名稱或土地權利關 係人姓名		基隆市政府	
本案公開展覽之起訖日期	公告徵求 意見	85 年 9 月 14 日至 85 年 10 月 13 日止，刊登 85 年 9 月 19 日更生 日報一天。	
	公開展覽	第一次： 90 年 8 月 7 日至 90 年 9 月 5 日 止，刊登 90 年 8 月 10 日、11 日、 12 日中國時報三天。	
		第二次： 97 年 4 月 15 日至 97 年 5 月 14 日止，刊登 97 年 4 月 17 日、 18 日、19 日聯合報三天。	
		第三次： 99 年 3 月 23 日至 99 年 4 月 21 日止，刊登 99 年 3 月 24 日、25 日、26 日聯合報三天。	
		第四次： 101 年 7 月 31 日至 101 年 8 月 29 日止，刊登 101 年 8 月 2 日、3 日、4 日聯合報三天。	

	公 說 明 會	<p>第一次： 93年8月20日下午於仁愛區公所、8月21日上午於信義區公所、8月21日下午於中正區公所、8月22日上午於中山區公所、8月22日下午於安樂區公所、8月23日上午於七堵區公所、8月23日下午於暖暖區公所。</p> <p>第二次： 97年5月5日上午於基隆市政府四樓禮堂。</p> <p>第三次： 99年4月19日上午於基隆市政府四樓禮堂。</p> <p>第四次： 101年8月20日上午於基隆市政府四樓禮堂。</p>
人民團體對本案之反應意見	詳會議紀錄人民陳情意見綜理表。	
本案提交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核結果	直轄市、 縣(市)級	基隆市都市計畫委員會94年6月24日第334次、94年7月26日第335次、94年10月7日第336次會議、98年4月6日第350次、98年4月30日第351次、98年11月20日第353次、99年5月7日第357次、100年7月15日第363次、100年12月22日第365次、101年2月15日第366次及102年3月19日第372次審議完竣。
	內政部	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96年6月5日第660次會議、99年11月2日第742次、101年4月24日第778次會議、102年2月26日第798次會議及110年3月9日第986次會議審議完竣。

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

(第二階段)－中變 25 案

目 錄

壹、計畫緣起	1
貳、法令依據	2
參、變更位置與範圍	2
肆、現行計畫概要	5
伍、變更理由與內容	13
陸、實施進度及經費	13
附錄一、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 110 年 3 月 9 日第 986 次會議紀錄	
附錄二、地籍謄本	

圖 目 錄

圖 1 變更位置示意圖	2
圖 2 變更地籍示意圖	4
圖 3 基隆市主要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示意圖	12
圖 4 變更內容示意圖	14

表 目 錄

表 1 變更地籍清冊	3
表 2 基隆市主要計畫實施歷程一覽表	8
表 3 現行計畫土地使用面積分配表	10
表 4 變更內容綜理表	13
表 5 變更前後土地使用面積分配表	15

壹、計畫緣起

「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於民國 96 年 6 月 5 日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660 次會議審議完竣，部分決議略以：...本通盤檢討案變更及擴大計畫內容，請市府查明後，如有超出公開展覽範圍部分，經本會審決通過後，建議依都市計畫法第 19 條規定，另案辦理公開展覽及說明會，公開展覽期間無任何公民或團體提出意見者，則報由內政部逕予核定，免再提會審議；公開展覽期間有公民或團體提出意見者，則再提會討論。...基隆市政府得視實際發展需要，檢具變更主要計畫書、圖，分階段報請本部核定後，依法公告發布實施。

考量審竣之變更內容與公展內容差異甚大，故於民國 97 年辦理全市第二次公開展覽後，至今接獲諸多公民或團體提出意見，致至今尚未能完成法定程序。其中涉及部分變更內容有關道路與現況不符之調整，因久未能完成法定程序，影響相關指定建築線或申請建築，有鑒於此，先行將較具影響之第一階段變更案共計 10 案於民國 99 年 11 月 2 日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742 次會議審議完竣後先行報請內政部核定，並已於民國 99 年 12 月 1 日依法公告發布實施。本案續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778 次及第 798 次會議審決，考量本案辦理時間冗長影響本市都市發展及影響人民權益，除第九章暫予保留案外，餘已納入第二階段報請內政部核定，並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6 日依法公告發布實施。

本案屬第二階段核定計畫書「第九章」之「二、暫予保留案」之「IV、俟行政院政策修正情形再提會討論案」，依據內政部 101 年 9 月 5 日召開研商會議結論，本通盤檢討案內農業區、保護區變更為可建築用地之變更內容，屬於基隆市都市計畫(七堵暖暖地區主要計畫)範圍者，依前開行政院秘書長 101 年 6 月 4 日函示政策，應暫予保留，後續俟行政院政策修正情形，再提會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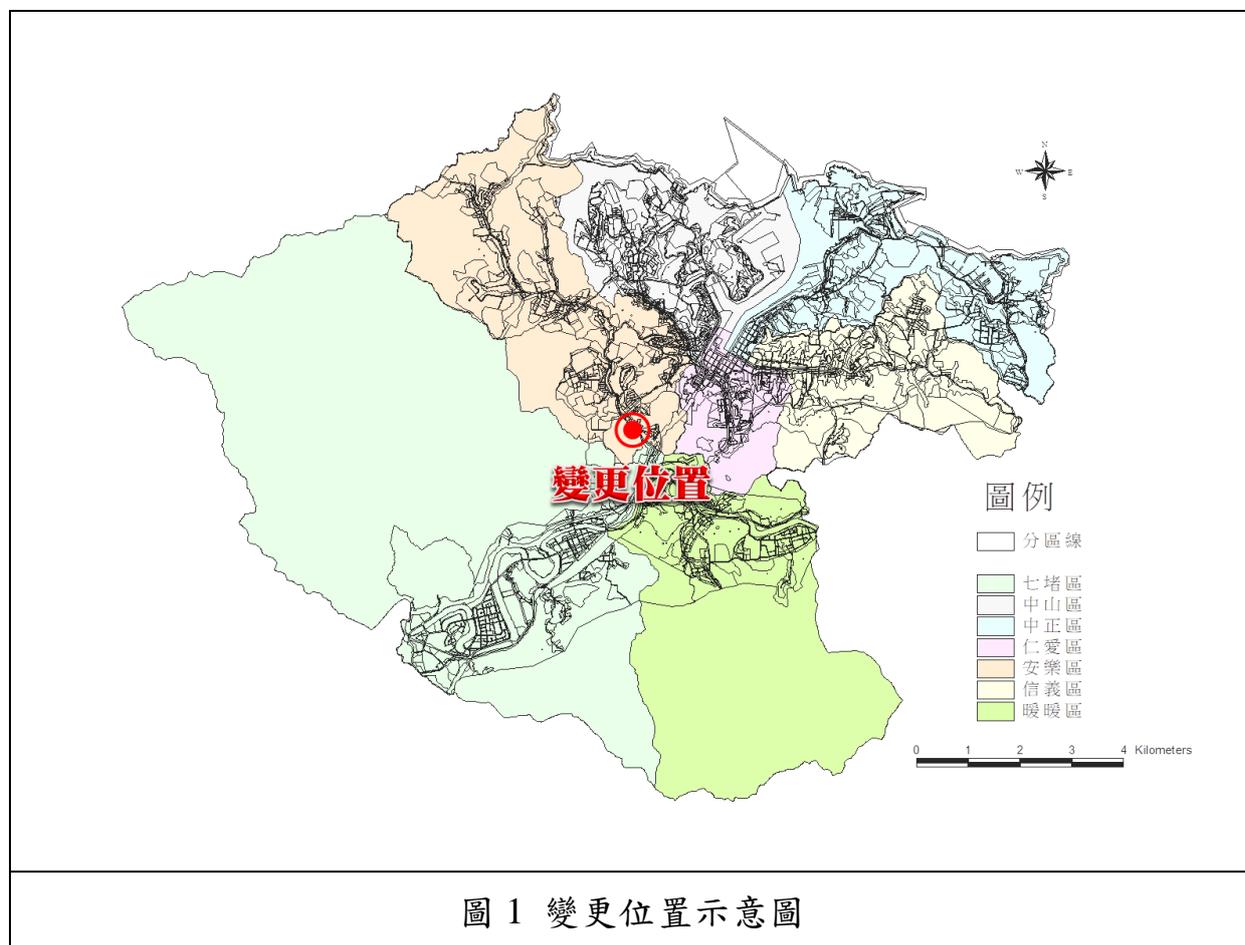
前項行政命令行政院業以 108 年 5 月 24 日院臺建字第 1080015802 號函同意解除，案經內政部都委會 110 年 3 月 9 日第 986 次會議決議：「本通盤檢討案內農業區、保護區變更為可建築用地之變更內容，應依本會 101 年 4 月 24 日第 778 次會議決議辦理」(詳附錄一)。

貳、法令依據

本案屬「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第二階段)」之「應暫予保留後續俟行政院政策修正情形再提會討論變更案」，辦理法令依據依原計畫係屬都市計畫法第二十六條。

參、變更位置與範圍

本案位於安樂社區之南側(詳圖 1)，距離八堵交流道約 300 公尺，交通區位相當良好。變更範圍涉及 10 筆土地，其中有 3 筆土地屬部分變更，地籍變更面積約為 489 平方公尺(詳表 1，地籍謄本詳附錄二)。



資料來源：本計畫繪製。

表 1 變更地籍清冊

編號	地段	地號	土地所有權人/管理者	謄本面積 (m ²)	變更面積 (m ²)	備註
1	安樂區麥金段	847-1	中華民國/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17.70	17.70	
2	安樂區麥金段	848-1	中華民國/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25.17	25.17	
3	安樂區麥金段	849	中華民國/基隆市政府	18.97	13.38	部分變更
4	安樂區麥金段	849-1	中華民國/基隆市政府	28.52	12.36	部分變更
5	安樂區麥金段	850	中華民國/基隆市政府	22.71	22.71	
6	安樂區麥金段	850-2	中華民國/基隆市政府	122.05	122.05	
				小 計	213.37	
1	安樂區安國段	26-19	中華民國、基隆市/基隆市政府	80.00	80.00	
2	安樂區安國段	69-9	基隆市/基隆市政府	53.00	53.00	
3	安樂區安國段	69-18	基隆市/基隆市政府	46.00	46.00	
4	安樂區安國段	69-31	基隆市/基隆市政府	108.00	96.53	部分變更
				小 計	275.53	
				總 計	488.90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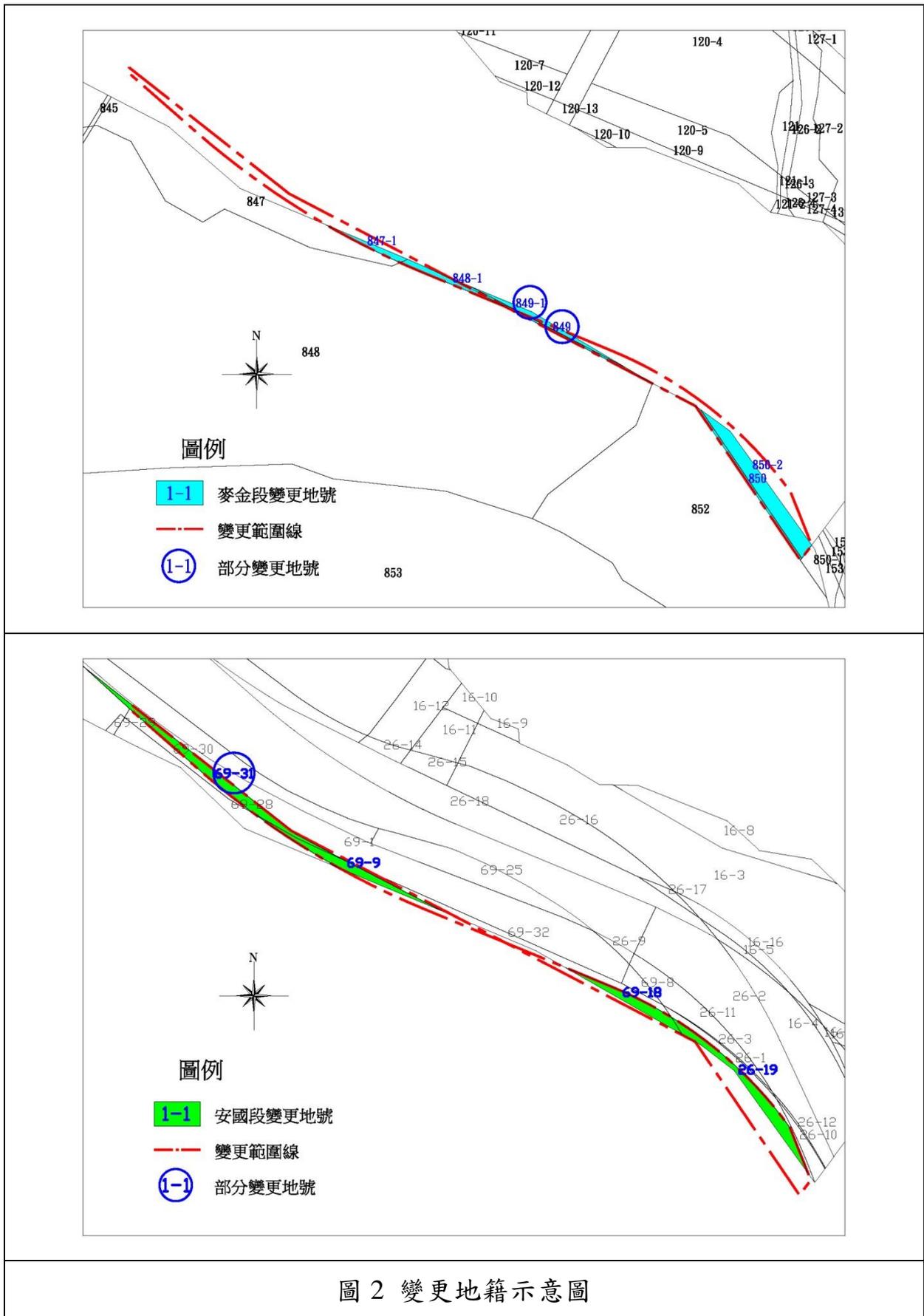


圖 2 變更地籍示意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繪製。

肆、現行計畫概要

102 年 6 月 26 日基隆市政府公告發布實施「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第二階段)」(基府都計壹字第 1020065380 號函)，已將全市五處都市計畫區整合為一。發展至今已辦理 25 次個案變更(詳表 3)，彙整後現行計畫如下：

一、土地使用分區

各類使用分區面積計 2,272.3181 公頃，佔計畫總面積之 29.82%，概述如下：

(一)住宅區

面積計 1,402.7530 公頃。

(二)商業區

面積計 119.0751 公頃。

(三)工業區(零星工業區)

工業區包含甲種工業區、乙種工業區及零星工業區，面積計 232.7506 公頃。

(四)倉儲區

面積計 205.9002 公頃。

(五)行政區

面積計 0.3824 公頃。

(六)古蹟保存區

面積計 20.0539 公頃，包括槓仔寮炮台、法國公墓古蹟、大武崙炮台古蹟等古蹟所在地。

(七)旅館區、遊樂區、露營區、風景區

配合情人湖風景區劃設旅館區 5.3995 公頃、遊樂區 8.4261 公頃、露營區 0.4975 公頃及風景區 6.8304 公頃。

(八)特定專用區

包括宗教專用區 21.1600 公頃、醫療(護)專用區 9.1099 公頃、社會福利專用區 4.5991 公頃、漁港專用區 9.9497 公頃、海洋產業專用區 1.8051 公頃、休閒漁業專用區 14.2788 公頃、油庫專用區 195.9932 公頃、交通事業專用區 2.9834 公頃、汽車駕駛專用區 1.1496 公頃、電信專用區 8.9505 公頃、第一類郵政專用區 0.1371

公頃等。

二、公共設施計畫

公共設施用地面積計 1,745.0045 公頃，佔計畫總面積之 22.90%，簡述如下：

(一)學校用地

面積共計 273.5011 公頃，包括小學用地 77.8390 公頃、中學用地 55.2106 公頃、中小學用地 17.8880 公頃、高中職用地 34.2294 公頃、大學用地 83.9811 公頃、特教用地 2.2005 公頃及私立學校用地(聖心中學) 2.1525 公頃。

(二)遊憩設施用地

面積共計 341.1051 公頃，包括公園 302.3335 公頃、公園兼兒童遊樂場 1.6954 公頃、兒童遊樂場 1.7483 公頃、綠地(生態綠地) 8.9497 公頃及體育場 26.3782 公頃。

(三)機關

面積計 134.8881 公頃。

(四)市場(含批發市場)

面積計 6.7895 公頃。

(五)停車場

面積計 8.1456 公頃。

(六)廣場(廣停)

面積計 0.7280 公頃。

(七)社教機構用地

面積計 27.4593 公頃。

(八)社會福利設施

面積計 4.0292 公頃。

(九)港埠、漁港相關使用

港埠用地 223.7308 公頃、漁港用地 2.7580 公頃、漁市場 1.3429 公頃及水道 0.3406 公頃。

(十)加油站

面積計 4.2955 公頃。

(十一)公用設備用地

面積共計 103.1240 公頃，包括變電所 6.1061 公頃、污水處理場用地 8.6741 公頃、垃圾處理場 25.0593 公頃、自來水用地 1.0122 公頃、下水道用地 0.1828 公頃、抽水站 1.2679 公頃、自來水瓦斯用地 0.0319 公頃、電廠用地 58.7122 公頃、郵政用地 0.1088 公頃、電力事業用地 0.4218 公頃及電路鐵塔用地 1.5469 公頃。

(十二)環保設施用地

面積計 1.8694 公頃。

(十三)交通用地

面積共計 600.0685 公頃，包括鐵路 72.9225 公頃、道路(含高速公路及快速道路) 526.8619 公頃、道路兼供鐵路使用 0.2841 公頃。

(十四)堤防、海堤

面積計 9.3334 公頃。

(十五)河川、河道

面積計 5.9368 公頃。

三、非都市發展用地

本計畫區非都市發展用地共 3,603.1172 公頃，佔計畫總面積之 47.28%，計有農業區 20.2478 公頃、保護區 2,694.2947 公頃、河川區 154.8760 公頃、水源特定保護區 7.0400 公頃、殯葬設施專用區 1.5663 公頃、墳墓用地 232.6124 公頃及水域 492.4800 公頃。

表 2 基隆市主要計畫實施歷程一覽表

編號	都市計畫名稱	發布實施日期文號
1	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第二階段)	102年6月26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20065380號
2	變更基隆市(七堵暖暖地區)主要計畫)部分道路用地為倉儲區、保護區、河川區、綠地用地及住宅區)案	102年8月26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20087442號
3	變更基隆市(七堵暖暖地區)主要計畫(部分行政區為乙種工業區)案	102年11月26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20124989號
4	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部分道路用地為道路用地兼供鐵路使用)案	103年2月10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30005879號
5	擴大暨變更基隆市(港口商埠地區)都市計畫(港埠用地通盤檢討)案	103年2月17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30007992號
6	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東變39案	103年3月6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30011554號
7	變更基隆市(七堵暖暖地區)主要計畫(部分倉儲區為商務專用區、戶外景觀區、保護區及公園用地)案	103年3月19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30208317號
8	變更基隆市安樂社區主要計畫(部分河川區為住宅區)-安樂一期國宅6號基地變更案	103年5月5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30025116號
9	變更基隆市(港口商埠地區)主要計畫(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103年6月19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30035253號
10	變更基隆市(七堵暖暖地區)主要計畫(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103年6月23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30035818號
11	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中變77案	103年10月9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30240972號
12	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部分住宅區、保護區及學校用地為道路用地,部分道路用地為保護區)案-(立德路變更都市計畫案)	104年1月19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30079118號
13	變更基隆市七堵暖暖地區都市計畫(郵政事業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104年1月26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40002611號
14	變更基隆市(南榮路兩側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並配合變更主要計畫)-(部分書圖不符更正)案	104年7月1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40226885號
15	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部分特別住宅區、學校用地、保護區及下水道用地為道路用地)案-(中和路拓寬工程變更案)	105年1月27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50004075號
16	變更基隆市中山安樂及八斗子地區主要計畫(工商綜合專用區為倉儲區、保護區、綠地及生態綠地為住宅區、倉儲區、保護區、綠地)案	105年8月9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50234793號
17	變更基隆市中山、安樂及八斗子地區主要計畫(部分保護區、露營區為風景區,部分保護區、道路用地為停車場用地)案-外木山濱海暨情人湖地區	107年4月24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70216532號
18	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部分住宅區為保護區及倉儲區)案-(原日新營區西側住宅區恢復原分區案)	108年3月8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80009421A號
19	變更基隆市(七堵暖暖地區)主要計畫(部分保護區、住宅區、高速公路用地為機關用地)案	109年3月10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090210351A號
20	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部分港埠用地為公園用地)案	110年3月12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100209661A號

編號	都市計畫名稱	發布實施日期文號
21	變更基隆市八斗子漁港特定區主要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110年3月22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100202248A號
22	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第二階段)-中變34(1)案	110年5月12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100220991A號
23	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第二階段)-中變95(2)案及中變95(3)案	110年5月11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100221037A號
24	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第二階段)-南變93案	111年1月12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100278258A號
25	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商務專用區、戶外景觀區、保護區及公園用地為倉儲區)案-(中華貿易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恢復原分區案)	111年2月15日 基府都計壹字第1110205564A號

資料來源：基隆市政府。

表 3 現行計畫土地使用面積分配表

使用別		原計畫面積(m ²)	佔總面積百分比(%)	佔都市發展用地面積百分比(%)	
都市發展用地	土地使用分區	住宅區	14,027,530	18.41	34.92
		商業區	1,190,751	1.56	2.96
		工業區(零星工業區)	2,327,506	3.05	5.79
		倉儲區	2,059,002	2.70	5.13
		行政區	3,824	0.01	0.01
		古蹟保存區	200,539	0.26	0.50
		宗教專用區	211,600	0.28	0.53
		醫療(護)專用區	91,099	0.12	0.23
		社會福利專用區	45,991	0.06	0.11
		漁港專用區	99,497	0.13	0.25
		海洋產業專用區	18,051	0.02	0.04
		休閒漁業專用區	142,788	0.19	0.36
		油庫專用區	1,959,932	2.57	4.88
		旅館區	53,995	0.07	0.13
		遊樂區	84,261	0.11	0.21
		露營區	4,975	0.01	0.01
		風景區	68,304	0.09	0.17
		交通事業專用區	29,834	0.04	0.07
		汽車駕駛專用區	11,496	0.02	0.03
		電信專用區	89,505	0.12	0.22
	第一類郵政專用區	1,371	0.00	0.00	
	分區小計		22,723,181	29.82	56.56
	公共設施用地	小學用地	778,390	1.02	1.94
		中學用地	552,106	0.72	1.37
		中小學用地	178,880	0.23	0.45
		高中職用地	342,294	0.45	0.85
		大學用地	839,811	1.10	2.09
		特教用地	22,005	0.03	0.05
		私立學校用地(聖心中學)	21,525	0.03	0.05
公園		3,023,335	3.97	7.53	
公園兼兒童遊樂場		16,954	0.02	0.04	
兒童遊樂場		17,483	0.02	0.04	
綠地(生態綠地)		89,497	0.12	0.22	
體育場		263,782	0.35	0.66	
機關		1,348,881	1.77	3.36	
市場(含批發市場)		67,895	0.09	0.17	
停車場	81,456	0.11	0.20		

使用別		原計畫面積(m ²)	佔總面積百分比(%)	佔都市發展用地面積百分比(%)
	廣場(廣停)	7,280	0.01	0.02
	社教機構用地	274,593	0.36	0.68
	社會福利設施	40,292	0.05	0.10
	港埠用地	2,192,893	2.88	5.46
	漁港用地	27,580	0.04	0.07
	漁市場	13,429	0.02	0.03
	加油站	42,955	0.06	0.11
	變電所	61,061	0.08	0.15
	污水處理場用地	86,741	0.11	0.22
	垃圾處理場	250,593	0.33	0.62
	自來水用地	10,122	0.01	0.03
	下水道用地	1,828	0.00	0.00
	抽水站	12,679	0.02	0.03
	自來水瓦斯用地	319	0.00	0.00
	電廠用地	587,122	0.77	1.46
	郵政用地	1,088	0.00	0.00
	電力事業用地	4,218	0.01	0.01
	水道	3,406	0.00	0.01
	環保設施用地	18,694	0.02	0.05
	電路鐵塔	15,469	0.02	0.04
	鐵路	729,225	0.96	1.82
	道路(含高速公路及快速道路)	5,268,619	6.91	13.11
	道路兼供鐵路使用	2,841	0.00	0.01
	堤防、海堤	93,334	0.12	0.23
	河川、河道	59,368	0.08	0.15
	公共設施用地小計		17,450,045	22.90
合計		40,173,226	52.72	100.00
非都市發展用地	農業區	202,478	0.27	
	保護區	26,942,947	35.36	
	河川區	1,548,760	2.03	
	水源特定保護區	70,400	0.09	
	殯葬設施專用區	15,663	0.02	
	墳墓用地	2,326,124	3.05	
	水域	4,924,800	6.46	
	非都市發展用地小計		36,031,172	47.28
總計		76,204,398	100.00	

資料來源：基隆市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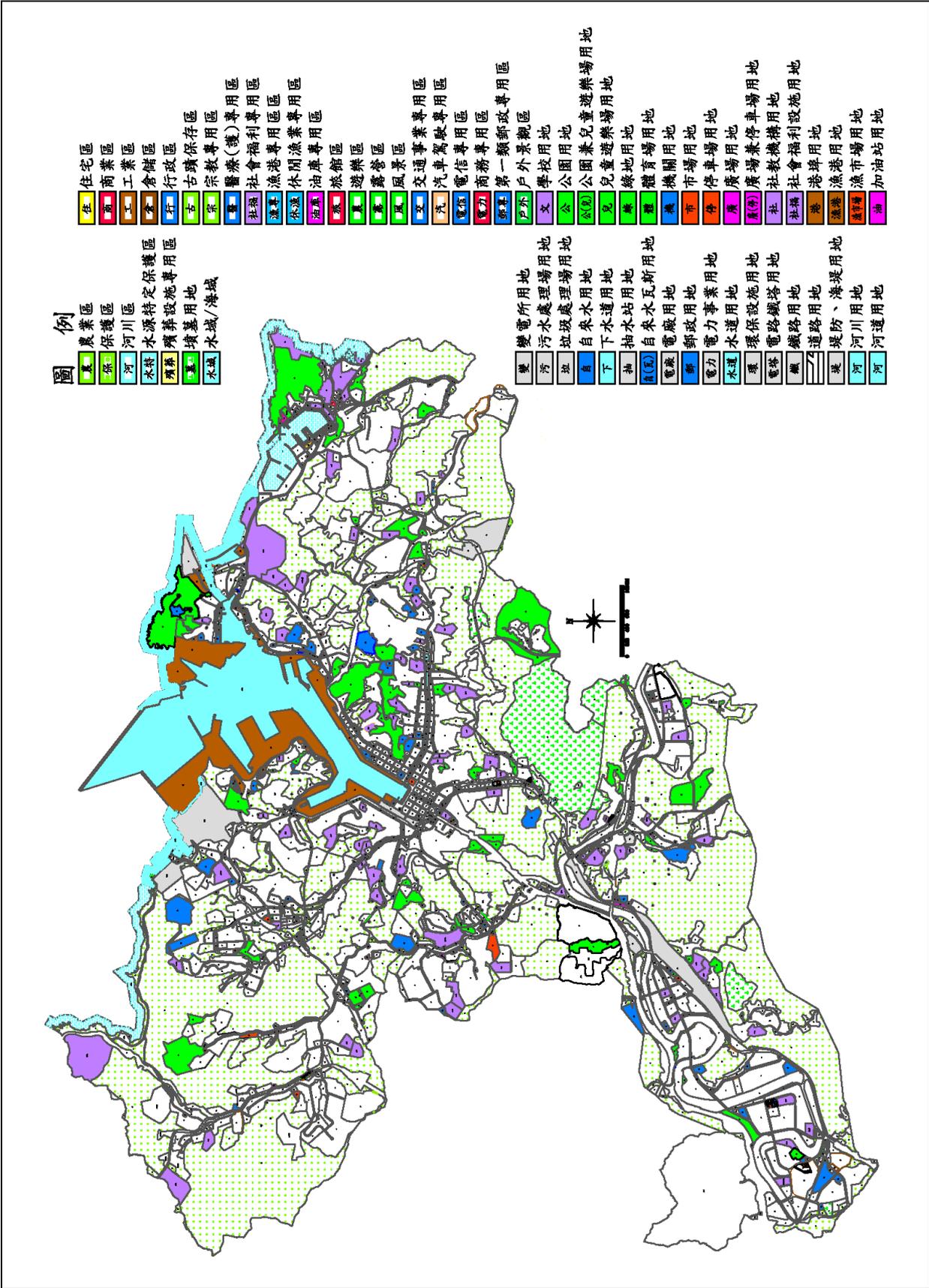


圖3 基隆市主要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示意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繪製。

伍、變更理由與內容

本案為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第二階段)之「應暫予保留後續俟行政院政策修正情形再提會討論變更案」；經行政院 108 年 5 月 24 日臺建字第 1080015802 號函同意解除基隆河流域之變更開發限制後，本案乃續依都市計畫程序辦理。

本案土地位於交通事業專用區東側與麥金路交界，呈不規則狹長形，由於土地零星且公有，故併鄰近變更為交通事業專用區，且不限定台汽使用，以利日後開發利用。

本次變更部分保護區為交通事業專用區，面積為 489 平方公尺，變更後交通事業專用區面積總計為 3.0323 公頃。變更內容詳表 4 及圖 4，變更前後土地使用面積分配詳表 5。

表 4 變更內容綜理表

變更編號	位置	面積(m ²)	原計畫	變更後計畫	變更理由	備註
中-25	安樂社區南側	489	保護區	交通事業專用區	土地零星且公有，併鄰近變更為交通事業專用區。	不限定台汽使用(2119)。

註：本案變更面積為 521 m²，依部分地籍謄本面積修正為 489 m²，變更範圍並未改變，實際面積應依據核定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陸、實施進度及經費

本案原規劃意旨，乃為配合解決西側交通事業專用區未能臨接計畫道路課題，變更後將採維持現狀處理，故尚無編列經費之必要，後續基隆市政府將依實際需求籌措經費開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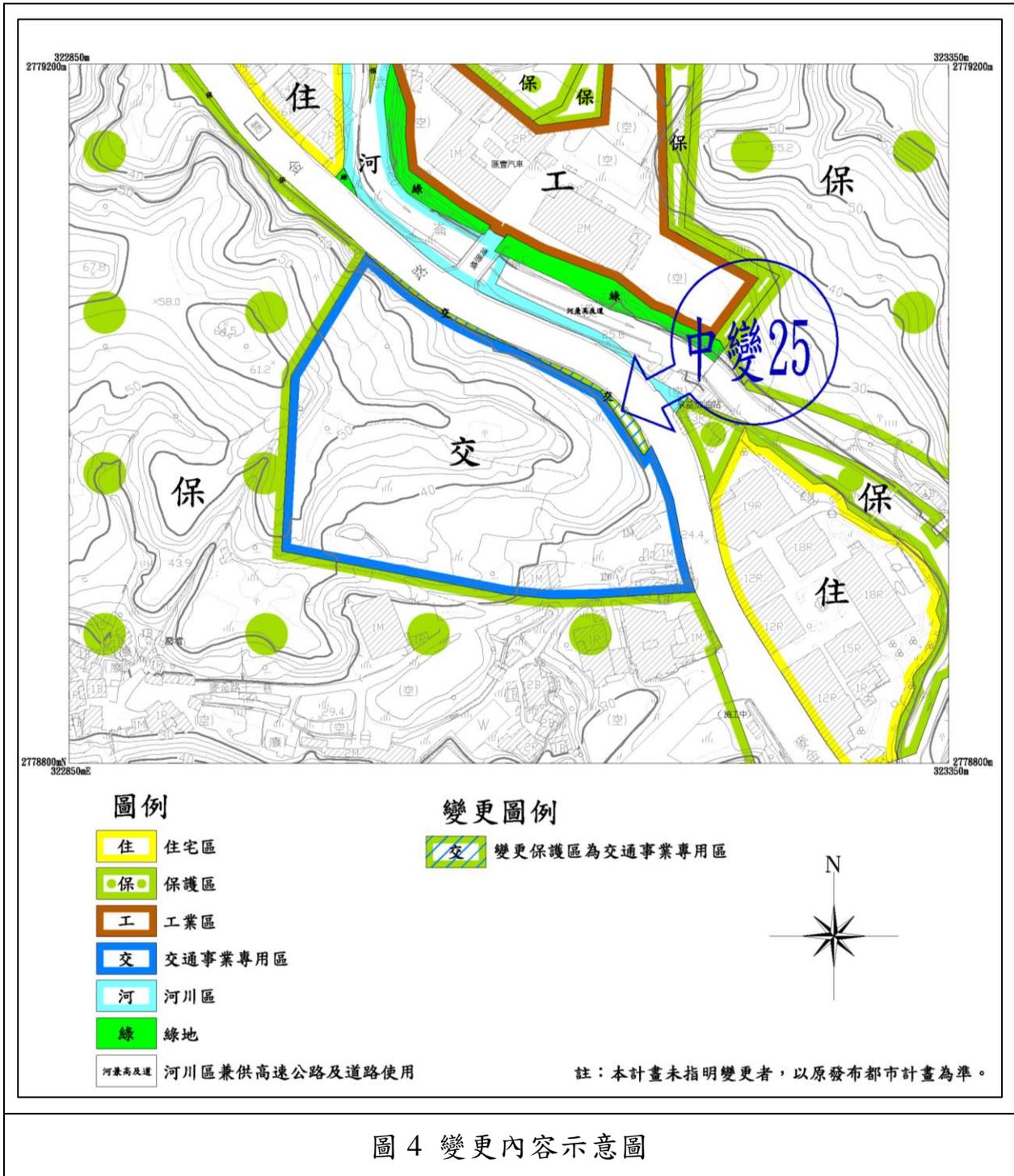


圖 4 變更內容示意圖

資料來源：本計畫繪製。

表 5 變更前後土地使用面積分配表

使用別	原計畫面積 (m ²)	本次變更 增減面積 (m ²)	變更後計畫面積			備註	
			面積 (m ²)	佔總面積 百分比(%)	佔都市發展用 地面積百分比 (%)		
都市發展用地	住宅區	14,027,530		14,027,530	18.41	34.92	
	商業區	1,190,751		1,190,751	1.56	2.96	
	工業區(零星工業區)	2,327,506		2,327,506	3.05	5.79	
	倉儲區	2,059,002		2,059,002	2.70	5.13	
	行政區	3,824		3,824	0.01	0.01	
	古蹟保存區	200,539		200,539	0.26	0.50	
	宗教專用區	211,600		211,600	0.28	0.53	
	醫療(護)專用區	91,099		91,099	0.12	0.23	
	社會福利專用區	45,991		45,991	0.06	0.11	
	漁港專用區	99,497		99,497	0.13	0.25	
	海洋產業專用區	18,051		18,051	0.02	0.04	
	休閒漁業專用區	142,788		142,788	0.19	0.36	
	油庫專用區	1,959,932		1,959,932	2.57	4.88	
	旅館區	53,995		53,995	0.07	0.13	
	遊樂區	84,261		84,261	0.11	0.21	
	露營區	4,975		4,975	0.01	0.01	
	風景區	68,304		68,304	0.09	0.17	
	交通事業專用區	29,834	489	30,323	0.04	0.08	
	汽車駕駛專用區	11,496		11,496	0.02	0.03	
	電信專用區	89,505		89,505	0.12	0.22	
第一類郵政專用區	1,371		1,371	0.00	0.00	*	
分區小計		22,723,181	489	22,723,670	29.82	56.56	
公共設施用地	小學用地	778,390		778,390	1.02	1.94	
	中學用地	552,106		552,106	0.72	1.37	
	中小學用地	178,880		178,880	0.23	0.45	
	高中職用地	342,294		342,294	0.45	0.85	
	大學用地	839,811		839,811	1.10	2.09	
	特教用地	22,005		22,005	0.03	0.05	
	私立學校用地(聖心中學)	21,525		21,525	0.03	0.05	
	公園	3,023,335		3,023,335	3.97	7.53	
	公園兼兒童遊樂場	16,954		16,954	0.02	0.04	
	兒童遊樂場	17,483		17,483	0.02	0.04	
	綠地(生態綠地)	89,497		89,497	0.12	0.22	
	體育場	263,782		263,782	0.35	0.66	
	機關	1,348,881		1,348,881	1.77	3.36	
	市場(含批發市場)	67,895		67,895	0.09	0.17	
停車場	81,456		81,456	0.11	0.20		

使用別	原計畫面積 (m ²)	本次變更 增減面積 (m ²)	變更後計畫面積			備註
			面積 (m ²)	佔總面積 百分比(%)	佔都市發展用 地面積百分比 (%)	
廣場(廣停)	7,280		7,280	0.01	0.02	
社教機構用地	274,593		274,593	0.36	0.68	
社會福利設施	40,292		40,292	0.05	0.10	
港埠用地	2,192,893		2,192,893	2.88	5.46	
漁港用地	27,580		27,580	0.04	0.07	
漁市場	13,429		13,429	0.02	0.03	
加油站	42,955		42,955	0.06	0.11	
變電所	61,061		61,061	0.08	0.15	
污水處理場用地	86,741		86,741	0.11	0.22	
垃圾處理場	250,593		250,593	0.33	0.62	
自來水用地	10,122		10,122	0.01	0.03	
下水道用地	1,828		1,828	0.00	0.00	*
抽水站	12,679		12,679	0.02	0.03	
自來水瓦斯用地	319		319	0.00	0.00	*
電廠用地	587,122		587,122	0.77	1.46	
郵政用地	1,088		1,088	0.00	0.00	*
電力事業用地	4,218		4,218	0.01	0.01	
水道	3,406		3,406	0.00	0.01	*
環保設施用地	18,694		18,694	0.02	0.05	
電路鐵塔	15,469		15,469	0.02	0.04	
鐵路	729,225		729,225	0.96	1.82	
道路(含高速公路及快速道路)	5,268,619		5,268,619	6.91	13.11	
道路兼供鐵路使用	2,841		2,841	0.00	0.01	*
堤防、海堤	93,334		93,334	0.12	0.23	
河川、河道	59,368		59,368	0.08	0.15	
公共設施用地小計	17,450,045	0	17,450,045	22.90	43.44	
合計	40,173,226	489	40,173,715	52.72	100.00	
非都市發展用地	農業區	202,478		202,478	0.27	
非都市發展用地	保護區	26,942,947	-489	26,942,458	35.36	
非都市發展用地	河川區	1,548,760		1,548,760	2.03	
非都市發展用地	水源特定保護區	70,400		70,400	0.09	
非都市發展用地	殯葬設施專用區	15,663		15,663	0.02	
非都市發展用地	墳墓用地	2,326,124		2,326,124	3.05	
非都市發展用地	水域	4,924,800		4,924,800	6.46	
非都市發展用地小計		36,031,172	-489	36,030,683	47.28	
總計		76,204,398	0	76,204,398	100.00	

註：1.表內面積應以核定計畫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2.「*」表示百分比小於 0.01%，不予計算。

附錄一、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 110 年 3 月 9 日
第 986 次會議紀錄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
號(營建署)
聯絡人：李志祥
聯絡電話：87712616
電子郵件：ljs@cpami.gov.tw
傳真：02-87712624

受文者：基隆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24日
發文字號：內授營都字第11008048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01058407_1100804802_110D2009776-0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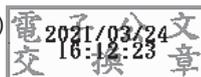
主旨：為「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一（東區）」、「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一（西區）」、「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一（南區）」及「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一（中心區）」再提會討論案1案，檢送本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986次會議紀錄1份，請迅依決議辦理後再行報核，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府109年10月21日基府都計壹字第1090247634號函。
- 二、案經本部都市計畫委員會110年3月9日第986次會議審決（詳會議紀錄核定案件第1案）在卷。

正本：基隆市政府

副本：本部營建署都市計畫組(含附件)



基隆市政府 110/03/24



1100110921

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986 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9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

二、地點：本部營建署 601 會議室。

三、主席：徐兼主任委員國勇

花兼副主任委員敬群代

（依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7 條規定，主任委員不克出席會議時，由副主任委員代理主持；核定案件第 10 案因與張委員桂鳳及徐委員中強有間接利害關係，故依前開組織規程第 11 條規定自行迴避。）

紀錄彙整：莊主民

四、出席委員：（詳會議簽到簿）。

五、列席單位及人員：（詳會議簽到簿）。

六、確認本會第 985 次會議紀錄。

決 定：

審議案件一覽表

七、核定案件

第 1 案：基隆市政府函為「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東區）」、「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西區）」、「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南區）」及「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中心區）」再提會討論案。

第 2 案：臺中市政府函為「變更谷關風景特定區計畫、梨山風景特定區計畫（梨山、新佳陽、松茂、環山地區）（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第 3 案：彰化縣政府函為「變更高速公路彰化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乙種工業區）（配合士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擴廠）案」再提會討論案。

第 4 案：高雄市政府函為「變更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附近特定區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零工10」零星工業區）案」。

第 5 案：嘉義市政府函為「變更仁義潭風景特定區計畫（嘉義市部分）（配合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第 6 案：澎湖縣政府函為「變更林投風景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第 7 案：內政部為「變更林口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再提會討論案。

第 8 案：桃園市政府函為「變更大園（菓林地區）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捷運系統用地）（配合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綠線】北機廠建設）案」。

第 9 案：臺南市政府函為「變更東山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案」。

第 10 案：屏東縣政府函為「變更屏東都市計畫（配合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變2案及逕6案）先行提會討論案」。

八、報告案件

第 1 案：臺北市政府函為「臺北市北投區保護區擬變更為溫泉產業特定專用區開發許可案件」。

九、臨時動議報告案件

第 1 案：桃園市政府函為修正「變更中壢（龍岡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案」之會議紀錄案。

十、散會：下午 12 時 37 分

二、核定案件

第 1 案：基隆市政府函為「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一（東區）」、「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一（西區）」、「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一（南區）」及「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一（中心區）」再提會討論案。

說明：

- 一、本案業經基隆市都委會 94 年 6 月 24 日第 334 次、94 年 7 月 26 日第 335 次、94 年 10 月 7 日第 336 次會議審決修正通過，並准基隆市政府 94 年 11 月 1 日基府都計壹字第 0940124329 號函、95 年 3 月 23 日基府都計壹字第 0950032030 號函、95 年 3 月 28 日基府都計壹字第 0950034228 號函及 95 年 7 月 27 日基府都計貳字第 0950087173 號函檢附計畫書、圖報請核定等由到部。
- 二、法令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26 條。
- 三、變更計畫範圍：詳計畫圖示。
- 四、變更計畫內容及理由：詳計畫書。
- 五、公民或團體所提意見：詳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 六、本案因案情複雜，經簽奉核可，由本會馮前委員正民、楊前委員重信、歐陽前委員嶠暉、洪委員啟東、賴前委員碧瑩等 5 人組成專案小組，並由馮前委員正民擔任召集人，復於 94 年 12 月 8 日（東區）、95 年 4 月 11 日（東區）、95 年 4 月 18 日（西區）、95 年 4 月 26 日（南區）、95 年 5 月 23 日（東區、西區、南區）、95 年 8 月 16 日（東區、西區、南區）、95 年 8 月 28

日（中心區）、95年9月1日（東區、西區、南區）、95年9月18日（中心區）、95年9月25日（東區、西區、南區）、95年10月16日、95年11月9日（中心區）、95年11月29日、95年12月26日、96年1月23日、96年5月18日（東區、西區、南區、中心區）召開16次專案小組會議，獲致具體審查意見，提經本會96年6月5日第660次會議審決略以：「本案除下列各點外，其餘准照本會專案小組審查意見（如附錄）（略）通過，並退請基隆市政府依照修正計畫書、圖後，報由內政部逕予核定。．．．．」，其中本會專案小組審查意見略以：「．．．本通盤檢討案變更及擴大計畫內容，請市府查明後，如有超出公開展覽範圍部分，經本會審決通過後，建議依都市計畫法第19條規定，另案辦理公開展覽及說明會，公開展覽期間無任何公民或團體提出意見者，則報由內政部逕予核定，免再提會審議；公開展覽期間有公民或團體提出意見者，則再提會討論。」。

- 七、案經基隆市政府98年12月23日基府都計貳字第0980177925號函檢送再公開展覽陳情意見及變更內容綜理表到部，因案情複雜，且專案小組部分委員任期屆滿卸任，經重新簽奉核可，由本會馮前委員正民、林委員秋綿、劉前委員小蘭、黃前委員德治（後由林前委員志明接任）、羅前委員光宗（後由蕭前委員輔導接任）等5人組成專案小組，並由馮前委員正民擔任召集人。復經99年1月13日、2月1日、7月19日召開第17、18、19次專案小組會議，並經基隆市政府就具有急迫性之變更內容，以99年10月13日基府

都計壹字第 0990175969 號函送第一階段變更計畫書、圖，提經本會 99 年 11 月 2 日第 742 次會議審決略以：「一、有關本次提會審議之第一階段變更內容計 10 項，業經基隆市政府依專案小組建議意見及本會 96 年 6 月 5 日第 660 次會議決議文修正，同意依照基隆市政府 99 年 10 月 13 日基府都計壹字第 0990175969 號函送計畫書、圖通過。二、其餘通盤檢討內容請基隆市政府補充資料後，由本會專案小組研提具體建議意見，再行提會討論。」。

八、基隆市政府以 100 年 10 月 24 日基府都計壹字第 1000182316 號函送相關資料到部，經 100 年 11 月 17 日召開第 20 次專案小組會議，獲致具體建議意見（如附錄）（略），並經基隆市政府 101 年 4 月 6 日基府都計壹字第 1010152299 號函送處理情形對照表到部，再提經本會 101 年 4 月 24 日第 778 次會議審決略以：「本案除下列各點外，其餘准照基隆市政府 100 年 10 月 24 日基府都計壹字第 1000182316 號函送修正計畫書、圖通過，並退請該府依照修正計畫書、圖後，報由內政部逕予核定。．．．．」。

九、有關「象神颱風基隆河流域水患有關土地開發建築相關因應措施報告」關於「基隆河沿岸都市計畫地區非建築用地（農業區、保護區），為涵養水源、增進水土保持功能，於『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未完成前，禁止都市計畫農業區、保護區變更為可建築用地」之政策，前經行政院秘書長 101 年 6 月 4 日院臺建字第 1010032434 號函示有案，經本部以 101 年 6 月 12 日台內營字第 1010215929 號函請基隆市政府等依照辦

理有案。惟因基隆市政府以 101 年 8 月 6 日基府都計壹字第 1010077078 號函提出不同意見，本部於 101 年 9 月 5 日邀集相關中央部會及地方政府開會研商，獲致具體會議結論，並以 101 年 10 月 12 日台內營字第 1010809622 號函請行政院核示。行政院秘書長以 102 年 1 月 3 日院臺建字第 1010081637 號函復，請照該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101 年 12 月 19 日部字第 1010005650 號函提綜提審議意見辦理。截至目前為止，有關「基隆河沿岸都市計畫地區非建築用地（農業區、保護區），為涵養水源、增進水土保持功能，於『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未完成前，禁止都市計畫農業區、保護區變更為可建築用地」之行政院政策，仍應依照辦理。因該行政院政策涉及本會 101 年 4 月 24 日第 778 次會議決議之修正，提經本會 102 年 2 月 26 日第 798 次會議審決略以：「一、有關『基隆河沿岸都市計畫地區非建築用地（農業區、保護區），為涵養水源、增進水土保持功能，於『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未完成前，禁止都市計畫農業區、保護區變更為可建築用地』之政策，前經行政院秘書長 101 年 6 月 4 日院臺建字第 1010032434 號函示有案，請依照辦理。二、依據本部 101 年 9 月 5 日召開研商會議結論（略），本通盤檢討案內農業區、保護區變更為可建築用地之變更內容，屬於基隆市都市計畫（七堵暖暖地區主要計畫）範圍者，依前開行政院秘書長 101 年 6 月 4 日函示政策，應暫予保留，後續俟行政院政策修正情形，再提會討論；至於本通盤檢討案內其餘變更內容，仍應依本會 101 年 4 月 24 日第 778 次會議決議辦理。三、

建議事項：在前開行政院秘書長 101 年 6 月 4 日函示政策未修正前，如有規模不大之個案亟待處理，為維護民眾權益，建請基隆市政府研提具體處理意見及敘明理由，報請行政院同意依都市計畫法定程序授權由各級都委會審決之。」。

十、基隆市政府 109 年 10 月 21 日基府都計壹字第 1090247634 號函（如附件 1）敘明「基隆河沿岸都市計畫地區非建築用地（農業區、保護區），為涵養水源、增進水土保持功能，於『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未完成前，禁止都市計畫農業區、保護區變更為可建築用地」之政策已解除，因涉及本會 102 年 2 月 26 日第 798 次會議決議之修正，故再提會討論。

決議：有關「基隆河沿岸都市計畫地區非建築用地（農業區、保護區），為涵養水源、增進水土保持功能，於『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未完成前，禁止都市計畫農業區、保護區變更為可建築用地」之政策，行政院業以 108 年 5 月 24 日院臺建字第 1080015802 號函（如附件 2）同意解除，本通盤檢討案內農業區、保護區變更為可建築用地之變更內容，應依本會 101 年 4 月 24 日第 778 次會議決議辦理。

檔 號：
保存年限：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
承辦人：陳素雲
電話：(02)2420-1122#1809
傳真：(02)2429-5179
電子信箱：k1653@mail.klcg.gov.tw

受文者：本府都市發展處(都市計畫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基府都計壹字第10902476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主旨：為「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第二階段)」中「暫予保留俟行政院政策修正情形再提會案」報請審議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貴部109年9月24日內授營都字第1090052131號函辦理。
- 二、查旨案於102年2月26日貴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798次會議決議：「依據本部101年9月5日召開研商會議結論，本通盤檢討案內農業區、保護區變更為可建築用地之變更內容，屬於基隆市都市計畫(七堵暖暖地區主要計畫)範圍者，依前開行政院秘書長101年6月4日函示政策，應暫予保留，後續俟行政院政策修正情形，再提會討論」，前揭行政院秘書長101年6月4日院臺建字第1010032434號函示政策，業於108年5月24日院臺建字第1080015802號函同意解除，先予敘明。
- 三、涉及前揭暫予保留案含「南變2」、「南變4」、「南變



18」及「中變25」業經貴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660次會議審議通過；「南變30(2)」、「南變92」及「南變93」業經貴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778次會議審議通過。

四、另有關計畫內容(如回饋比例)是否符合貴部都委會歷次會議決議一節，「南變93」及「南變30(2)」調降10%回饋比例，係依「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第19次會議出席委員初步建議意見及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778次會議審議通過。

五、綜上，「擴大暨變更基隆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第二階段)」中「暫予保留俟行政院政策修正情形再提會案」共7案，係屬審決通過案件且「基隆河沿岸都市計畫地區非建築用地(農業區、保護區)，為涵養水源、增進水土保持功能，於『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未完成前，禁止都市計畫農業區、保護區變更為可建築用地」之政策已解除，本案請貴部協助提會審議，俾利辦理後續都市計畫程序。

六、檢附相關處理說明表1份。

正本：內政部

副本：本府都市發展處(都市計畫科)



102年6月26日擴大案俟行政院政策修正情形再提會討論案

依民國 102 年 2 月 26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798 次會議結論略以：有關「基隆河沿岸都市計畫地區非建築用地（農業區、保護區），為涵養水源、增進水土保持功能，於『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未完成前，禁止都市計畫農業區、保護區變更為可建築用地」之政策，前經行政院秘書長 101 年 6 月 4 日院臺建字第 1010032434 號函示有案，請依照辦理。依據本部 101 年 9 月 5 日召開研商會議結論，本通盤檢討案內農業區、保護區變更為可建築用地之變更內容，屬於基隆市都市計畫（七堵暖暖地區主要計畫）範圍者，依前開行政院秘書長 101 年 6 月 4 日函示政策，應暫予保留，後續俟行政院政策修正情形，再提會討論；在前開行政院秘書長 101 年 6 月 4 日函示政策未修正前，如有規模不大之個案亟待處理，為維護民眾權益，建請基隆市政府研提具體處理意見及敘明理由，報請行政院同意依都市計畫法定程序授權由各級都委會審決之。

上述屬七堵暖暖地區主要計畫範圍內之應暫予保留後續俟行政院政策修正情形再提會討論變更案詳表 9-21、表 9-22 及圖 9-14。

表 9-21 變更內容綜理表一(暫予保留俟行政院政策修正情形再提會案)

變更編號	位置	面積(m ²)	原計畫	變更後計畫	變更理由	備註
中-25	安樂社區南側	521	保護區	交通事業專用區	土地零星且公有，併鄰近變更為交通事業專用區	不限定台汽使用(2119)
南-93	七堵區明德段 48、46-2、643-7 地號	949	保護區	住宅區	陳情人原於都市計畫發布實施前即已興建有合法建築，惟都市計畫發布為保護區，後陳情人不諳法令將原合法建築拆除擬重建，惟土地為保護區無法申請建照，茲考量維護地主權益及計畫合理性，整合 48、46-2、643-7 地號土地毗鄰住宅區及計畫道路且地形平坦，同意變更為住宅區，密度比照毗鄰東新街細部計畫住宅區管制。	應回饋捐地比例 52.5%，折算代金或可建築用地，俟回饋後始得申請或變更使用。土地所有權人應與市政府簽訂協議書納入計畫書。(逾陳-6)(2118)

表 9-22 變更內容綜理表二(暫予保留俟行政院政策修正情形再提會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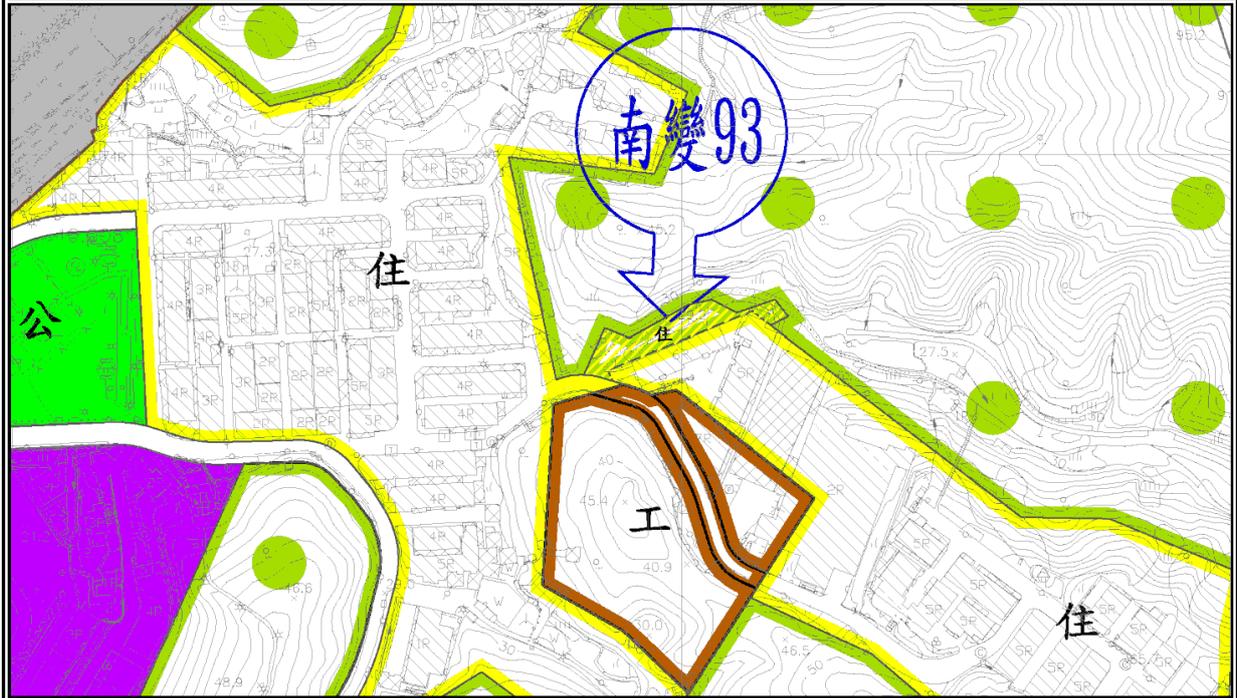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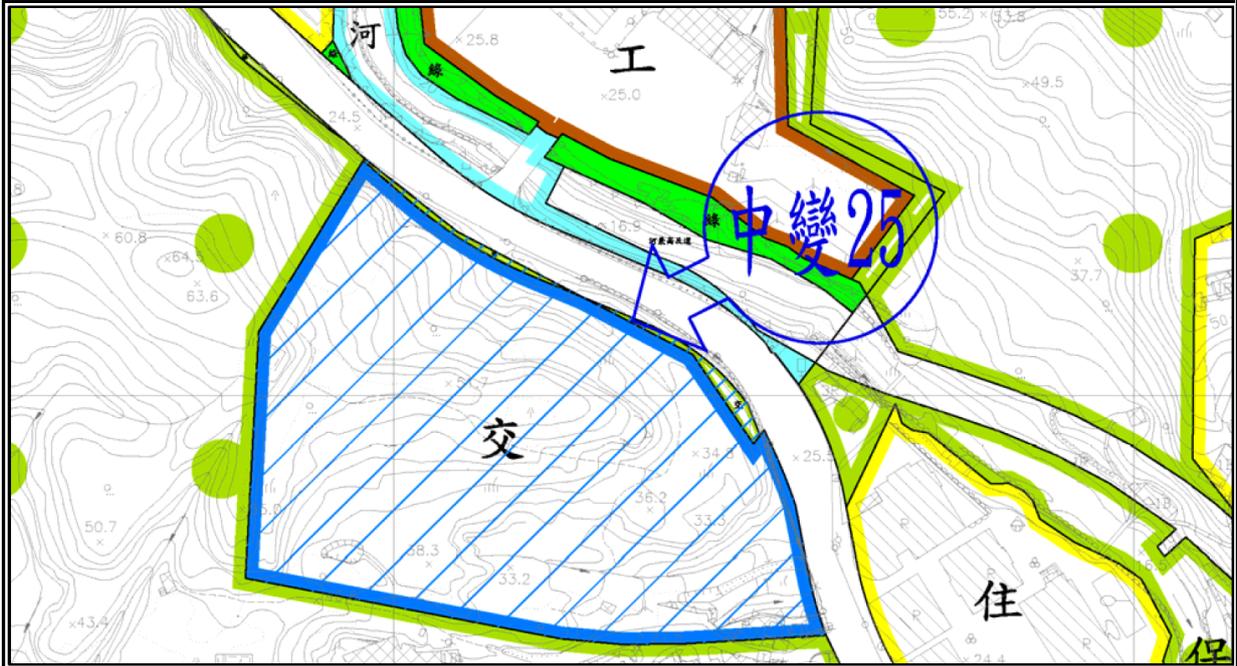
變更編號	位置	面積(m ²)	原計畫	變更後計畫	變更理由	備註	內政部都委會決議	市府處理意見
南-2	俊德街北側	185,882	乙種工業區	乙種工業區(註2)	配合都市結構調整,得另案變更為經市都委會審議通過符合「住工商業並重之臨水都市新鎮」功能定位之使用	為提升本區之環境品質,優先由市政府整體開發;為考量臨河川區之親水、防災等功能,臨河川地區應留設適當之緩衝綠帶。	本案應以通盤檢討觀點,定位其使用功能(如未能明訂使用分區者,請敘明理由),建議暫予保留,另案循都市計畫法定程序,依「都市計畫工業區檢討變更使用審議規範」及相關法令有關規定辦理。	配合都市結構調整,得另案變更為經市都委會審議通過符合「住工商業並重之臨水都市新鎮」功能定位之使用。
		20,290	保護區	保護區(註2)				
		1,311	機關	機關(註2)				
南-4	中油石門油庫西南側	47,974	農業區	農業區(註4)	已無農業及保護功能	原道路與農業區夾雜畸零保護區,依「都市計畫農業區變更使用審議規範」變更使用	本案應以通盤檢討觀點,定位其使用功能(如未能明訂使用分區者,請敘明理由),建議暫予保留,另案循都市計畫法定程序,依「都市計畫農業區變更使用審議規範」有關規定辦理。	已無農業及保護功能,得另案變更為經市都委會審議通過符合「住工商業並重之臨水都市新鎮」功能定位之使用。原列面積錯誤配合修正。
		569	保護區	保護區(註4)				
南-18	五堵國小西側	15,452	倉儲區	中密度住宅區	配合都市及現況發展已不適作倉儲及環境保護使用	應擬定細部計畫並依「基隆市都市計畫變更回饋規定」回饋後始得發照建築	為配合都市發展需要,本案原則同意變更為住宅區,惟因尚未有具體可行之「事業及財務計畫」、「實施進度與經費」及其他相關資料,建議暫予保留,另案併同「基隆市都市計畫倉儲區變更使用審議規範」草案及相關法令規定,循都市計畫法定程序辦理。	
		2,960	保護區	中密度住宅區				
南-30(2)	百福公園東側	5,737	保護區	住宅區	鄰近百福公園尚未完全開闢,東側現有河川區之堤防高度甚高,本地區無保護功能且不適作親水公園,考量實際發展現況,併鄰近變更為住宅區。	回饋捐地比例47.5%,部分捐地(面積471m ²)留設於北側作為公園用地,餘得以代金方式回饋,應整體開發,並應於北側留設法定空地。(新市陳-31)	本案因變更面積較大,建議暫予保留,俟申請人檢具主要及細部計畫書圖(含開發計畫、回饋計畫及都市設計等)後,另案循都市計畫程序辦理。	

註：表內面積僅供參考，實際面積應以依據核定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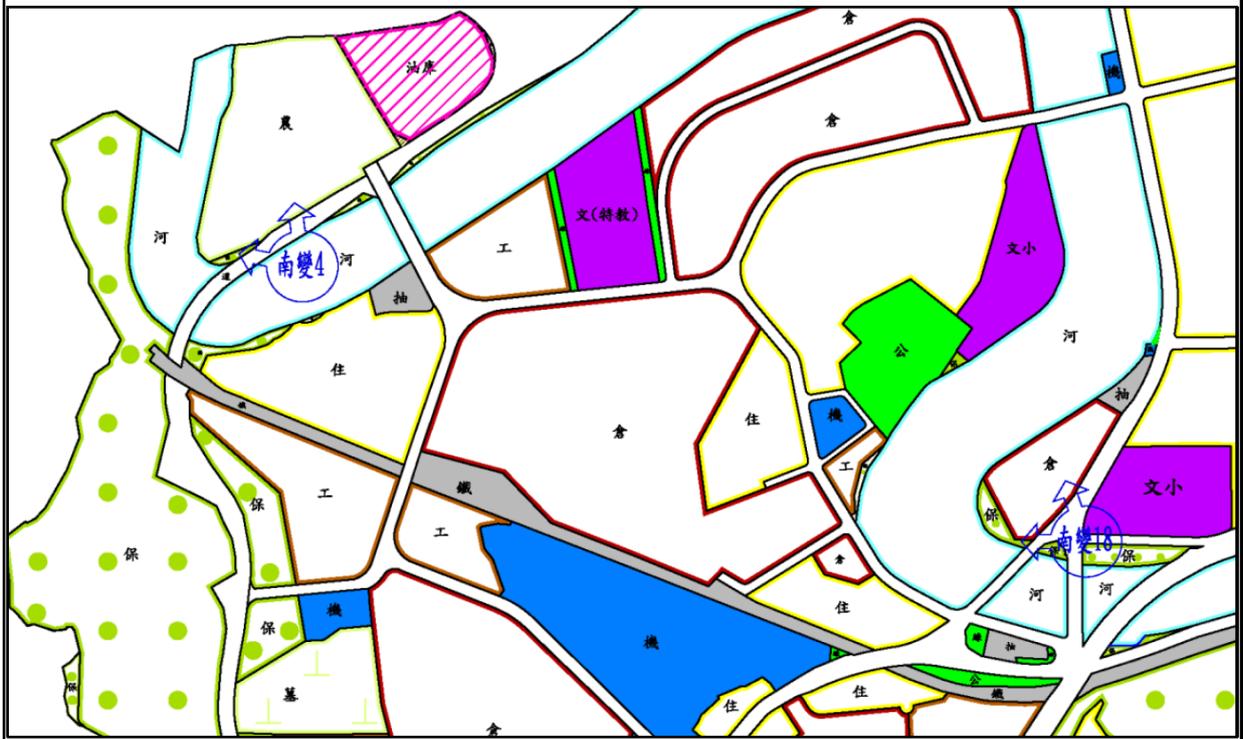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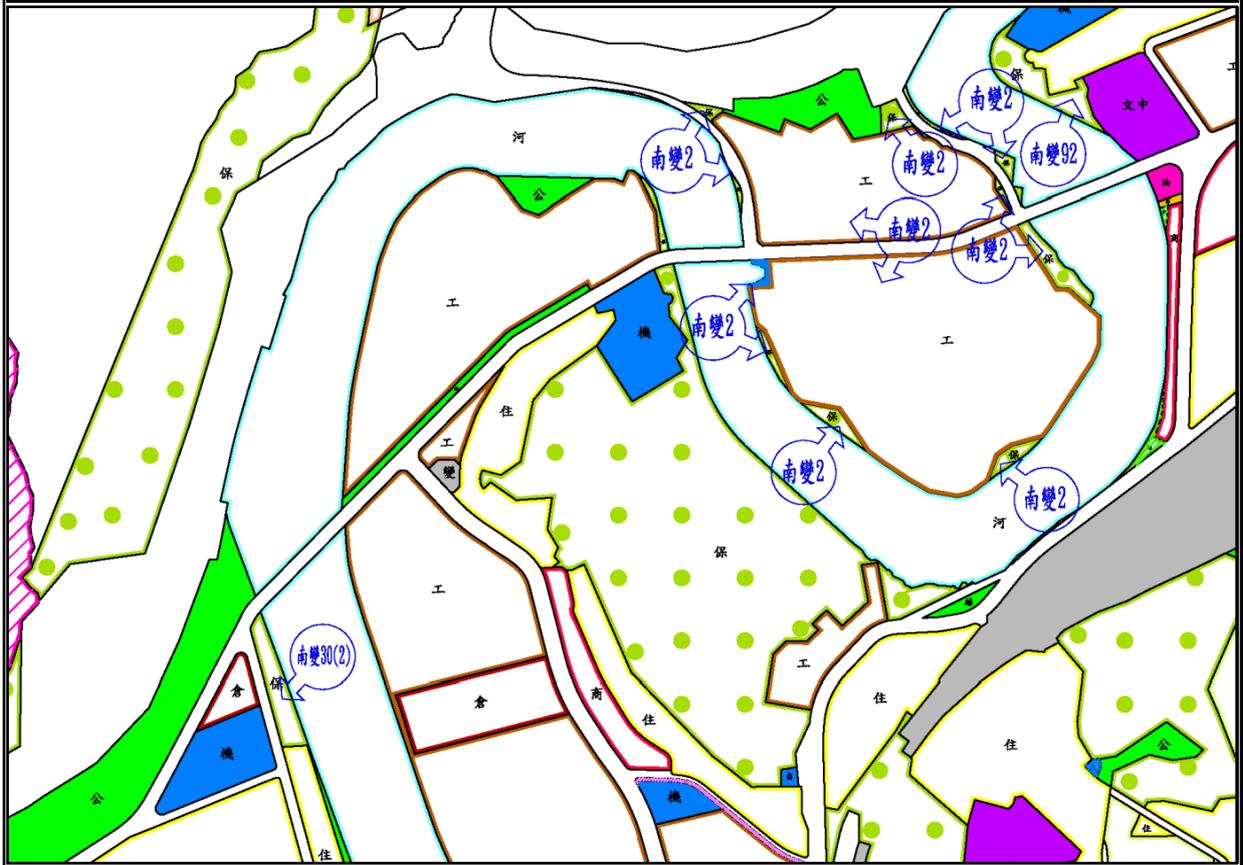
表 9-22 變更內容綜理表二(暫予保留俟行政院政策修正情形再提會案)(續)

變更編號	位置	面積(m ²)	原計畫	變更後計畫	變更理由	備註	內政部都委會決議	市府處理意見
南-92	七堵拖吊場西北側	7,753	保護區	住宅區	基隆河護岸工程已完成，已無原劃設保護區功能，配合鄰近發展得另案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為住宅區。	(新市陳-5,11)	本案因變更面積較大，建議暫予保留，俟申請人檢具主要及細部計畫書圖(含開發計畫、回饋計畫及都市設計等)後，另案循都市計畫程序辦理。	

案名 擴大暨變更 基隆市主要計畫 通盤檢討	圖號 9-14 圖名 暫予保留俟行政院 政策修正情形再提 會案變更內容示意 圖(一)	基隆市政府
--------------------------------	--	-------



案名 擴大暨變更 基隆市主要計畫 通盤檢討	圖號 9-14 圖名 暫予保留俟行政院 政策修正情形再提 會案變更內容示意 圖(二)	基隆市政府
--------------------------------	--	-------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 函

都計 部

機關地址：10058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傳真：02-33566920

受文者：內政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24日
發文字號：院臺建字第10800158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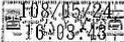
裝

主旨：所報關於貴部所擬並報請本院核示之「象神颱風基隆河流域水患有關土地開發建築相關因應措施報告」，其中有關「基隆河沿岸都市計畫地區非建築用地（農業區、保護區），為涵養水源、增進水土保持功能，禁止都市計畫農業區、保護區變更為可建築用地」及「請暫停受理基隆河流域10公頃以上之民間投資開發案」一案，同意照貴部所擬意見辦理。

訂

說明：復108年5月10日台內營字第1080807698號函。

正本：內政部

副本：

線

二
福

108.5.27

內政部營建署 總收文



1080039485

內政部



1080121288

108/05/24

抄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機關地址：10556臺北市松山區
八德路2段342號(營
建署)

聯絡人：李志祥
聯絡電話：87712616
電子郵件：ljs@cpami.gov.tw
傳真：02-87712624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10日
發文字號：台內營字第108080769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主旨：關於本部所擬並報請鈞院核示之「象神颱風基隆河流域水患有關土地開發建築相關因應措施報告」，其中有關「基隆河沿岸都市計畫地區非建築用地（農業區、保護區），為涵養水源、增進水土保持功能，禁止都市計畫農業區、保護區變更為可建築用地」及「請暫停受理基隆河流域10公頃以上之民間投資開發案」（以下簡稱2項政策）1案，請鑒核。

說明：

- 一、依據鈞院秘書長107年6月11日院臺建字第1070019798號函及108年4月17日會商結論辦理。
- 二、本案前經本部107年4月9日台內營字第1071124985號函報鈞院擬解除2項政策，鈞院秘書長以107年6月11日號函示略以：請再加檢討研議。經濟部、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基隆市政府及本部營建署等相關機關業依鈞院秘書長107年6月11日函示再加檢討研議，並經鈞院秘書長108年4月17日召開研商會議，獲致結論略以：鑑於基隆河沿岸多已達200年洪水頻率保護標準，遠高於全國其他大部分地

區，且相關法制作業面已趨完整，如長期僅以行政命令限制基隆河流域之開發，未能回歸法制面之作法，恐有損民眾權益，也違背公平一致性原則，且對於政府積極推動中之相關建設，帶來窒礙難行之限制，影響城市未來發展，原則同意解除2項政策之行政命令，回歸相關法制作業規定辦理，並請本部依行政程序陳報鈞院。

三、依據鈞院秘書長108年4月17日會議結論，本部研提處理情形如附件，建請同意解除鈞院90年3月23日函示2項政策之行政命令，回歸相關法制作業規定辦理。另外，因氣候變遷，極端降雨造成威脅，防洪設施之保護有其極限，未來辦理相關國土規劃及土地利用審查，相關機關應審視環境涵容能力，當時環境條件及相關設施情況，要求採取適當措施，並落實辦理，以降低洪患威脅。

正本：行政院

副本：經濟部、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基隆市政府、本部營建署綜合計畫組、都市計畫組(均含附件)

部長 徐 國 勇

附錄二、地籍謄本

基隆市安樂區地籍圖查詢資料

資料查詢時間：民國111年08月24日10時03分 收件號：111CD029471
土地坐落：基隆市安樂區麥金段847-1,848-1,849,849-1,850,850-2地號共6筆



列印人員：陳素雲



比例尺：1/1000

原比例尺：1/500

查驗碼：111CD029471PIC1C36C054A10C64083BC1C0DB9F0B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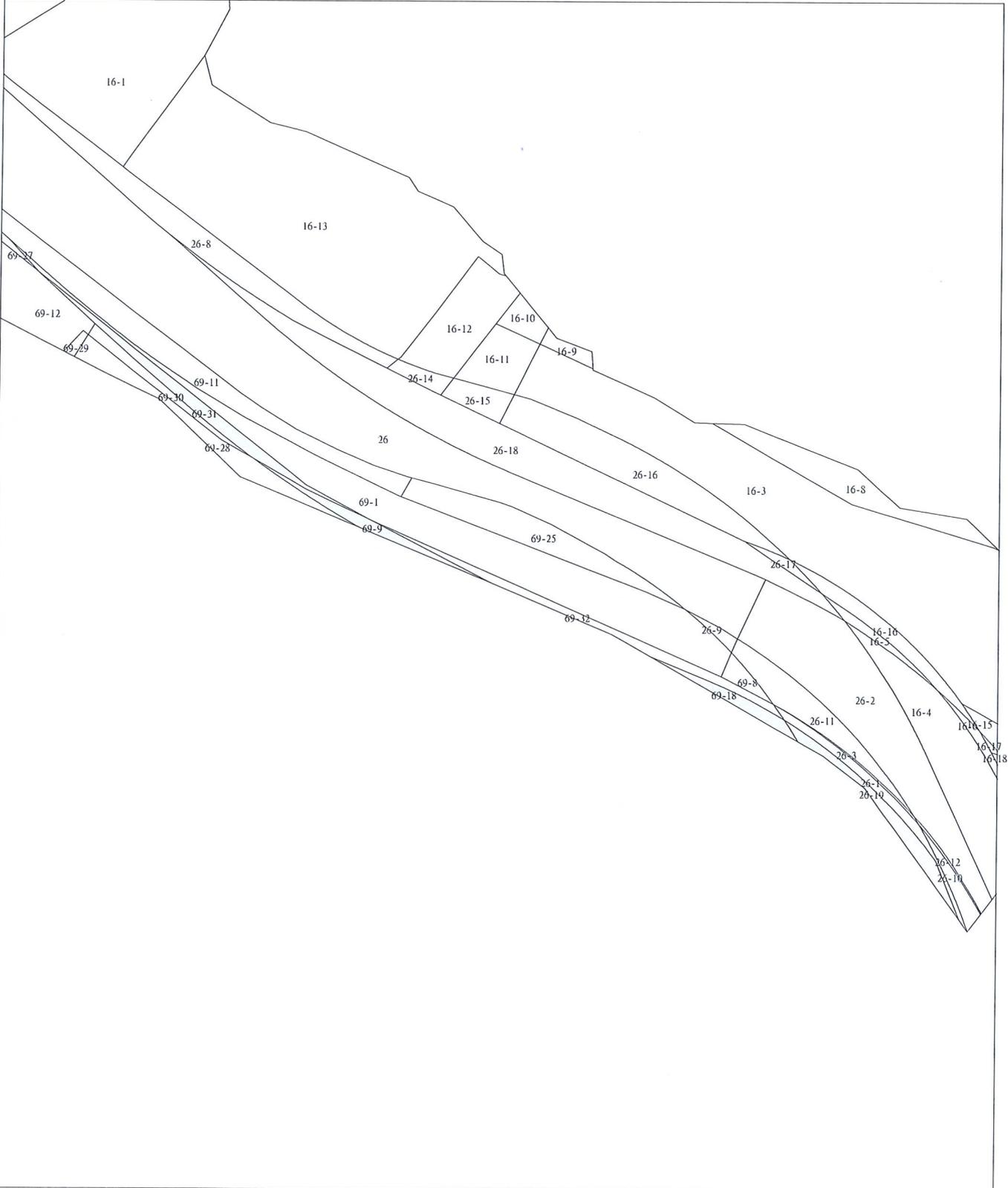


基隆市安樂區地籍圖查詢資料

資料查詢時間：民國111年08月24日10時03分 收件號：111CD029471
土地坐落：基隆市安樂區安國段26-19,69-9,69-18,69-31地號共4筆



列印人員：陳素雲



28

比例尺：1/1000

原比例尺：1/500

查驗碼：111CD029471PIC1C36C054A10C64083BC1C0DB9F0B4

土地建物查詢資料

基隆市安樂區麥金段 0847-0001地號

資料查詢時間：民國111年08月22日17時00分

頁次：1

土地標示部

登記日期：民國095年05月29日

登記原因：逕為分割

地目：林

等則：6

面積：*****17.70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11年01月公告土地現值：****2,800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847地號

土地所有權部

(0001) 登記次序：0002

登記日期：民國098年12月28日

登記原因：贈與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98年09月21日

所有權人：中華民國

統一編號：0000000158

住址：(空白)

管理者：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統一編號：03732401

住址：台北市光復南路116巷18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空白)字第-----號

當期申報地價：111年01月*****59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98年12月 ****6,40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申請免繕發權利書狀：辦理贈與登記

〈 資料顯示完畢 〉

列印人員：陳素雲

收件號：111CD029221

查驗號碼：111CD029221REG5F14C795837E4C4DA8F953E1F6910

本查詢資料結果之處理及利用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CD

土地建物查詢資料

基隆市安樂區麥金段 0848-0001地號

資料查詢時間：民國111年08月22日17時00分

頁次：1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5年05月29日
地目：旱
使用分區：(空白)
民國111年01月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848地號
等則：18
公告土地現值：****2,800元/平方公尺
登記原因：逕為分割
面積：*****25.17平方公尺
使用地類別：(空白)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2
登記日期：民國098年12月28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98年09月21日
所有權人：中華民國
統一編號：0000000158
住址：(空白)
管理者：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統一編號：03732401
住址：台北市光復南路116巷18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 (空白) 字第-----號
當期申報地價：111年01月*****59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98年12月 *****6,40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申請免繕發權利書狀：辦理贈與登記
(資料顯示完畢)

列印人員：陳素雲
收件號：111CD029221
查驗號碼：111CD029221REG5F14C795837E4C4DA8F953E1F6910
本查詢資料結果之處理及利用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土地建物查詢資料

基隆市安樂區麥金段 0849-0000地號

資料查詢時間：民國111年08月22日17時00分

頁次：1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1年04月25日
 地目：道
 使用分區：(空白)
 民國111年01月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

登記原因：逕為分割
 面積：*****18.97平方公尺
 使用地類別：(空白)
 公告土地現值：****2,800元/平方公尺
 等則：0
 因分割增加地號：165-4地號
 重測前：鶯歌石段鶯歌石小段0165-0002地號
 因分割增加地號：0849-0001地號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1
 登記日期：民國062年09月15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01年11月10日
 所有權人：中華民國
 統一編號：0000000158
 住址：(空白)
 管理者：基隆市政府
 統一編號：00508203
 住址：基隆市義一路1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空白)字第-----號
 當期申報地價：111年01月*****59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08月 *****0.7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 資料顯示完畢 >

列印人員：陳素雲
 收件號：111CD029221
 查驗號碼：111CD029221REG5F14C795837E4C4DA8F953E1F6910
 本查詢資料結果之處理及利用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土地建物查詢資料

基隆市安樂區麥金段 0849-0001地號

資料查詢時間：民國111年08月22日17時00分

頁次：1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1年04月25日 登記原因：逕為分割
地目：道 等則：0 面積：*****28.52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11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2,800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0849-0000地號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1 登記原因：徵收
登記日期：民國062年09月15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01年11月10日
所有權人：中華民國
統一編號：0000000158
住址：(空白)
管理者：基隆市政府
統一編號：00508203
住址：基隆市義一路1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 (空白) 字第-----號
當期申報地價：111年01月*****59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08月 *****0.7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 資料顯示完畢 >

列印人員：陳素雲
收件號：111CD029221
查驗號碼：111CD029221REG5F14C795837E4C4DA8F953E1F6910
本查詢資料結果之處理及利用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4C



F6

土地建物查詢資料
基隆市安樂區麥金段 0850-0000地號

資料查詢時間：民國111年08月24日10時03分

頁次：1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1年04月25日 登記原因：逕為分割
地目：道 等則：0 面積：*****22.71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11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2,800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重測前：鶯歌石段鶯歌石小段0190-0002地號
因分割增加地號：0850-0001地號
因分割增加地號：0850-0002地號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1
登記日期：民國062年12月12日 登記原因：徵收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61年11月31日
所有權人：中華民國
統一編號：0000000158
住址：(空白)
管理者：基隆市政府
統一編號：00508203
住址：基隆市義一路1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空白)字第-----號
當期申報地價：111年01月*****59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61年11月 *****5.4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 資料顯示完畢 〉

列印人員：陳素雲

收件號：111CD029471

查驗號碼：111CD029471REG45162843F4C3409C90C24ED9BE034

本查詢資料結果之處理及利用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土地建物查詢資料

基隆市安樂區麥金段 0850-0002地號

資料查詢時間：民國111年08月22日17時00分

頁次：1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1年04月25日 登記原因：逕為分割
地目：道 等則：0 面積：*****122.05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11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2,800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0850-0000地號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1 登記原因：徵收
登記日期：民國062年12月12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61年11月31日
所有權人：中華民國
統一編號：0000000158
住址：(空白)
管理者：基隆市政府
統一編號：00508203
住址：基隆市義一路1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 (空白) 字第-----號
當期申報地價：111年01月*****59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61年11月 *****5.4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 資料顯示完畢 〉

列印人員：陳素雲
收件號：111CD029221
查驗號碼：111CD029221REG5F14C795837E4C4DA8F953E1F6910
本查詢資料結果之處理及利用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4C



F6

土地建物查詢資料

基隆市安樂區安國段 0026-0019地號

資料查詢時間：民國111年08月22日17時00分

頁次：1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5年06月06日 登記原因：逕為分割
地目：道 等則：0 面積：*****80.00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11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2,800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26-1地號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2 登記原因：接管
登記日期：民國088年11月09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87年12月21日
所有權人：中華民國
統一編號：0000000158
住址：(空白)
管理者：基隆市政府
統一編號：00508203
住址：基隆市義一路1號
權利範圍：*****10000分之9662*****
權狀字號：---(空白)字第-----號
當期申報地價：111年01月*****59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67年10月 *****85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10000分之252*****
067年10月 *****85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10000分之9410*****
其他登記事項：申請免繕發權利書狀：辦理書狀換給登記

(0002) 登記次序：0003 登記原因：地籍整理
登記日期：民國069年06月02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69年05月19日
所有權人：基隆市
統一編號：0001001700
住址：(空白)
管理者：基隆市政府
統一編號：00508203
住址：基隆市義一路1號
權利範圍：*****10000分之338*****
權狀字號：---(空白)字第-----號
當期申報地價：111年01月*****59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67年10月 *****85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10000分之338*****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 資料顯示完畢 >

列印人員：陳素雲
收件號：111CD029221
查驗號碼：111CD029221REG5F14C795837E4C4DA8F953E1F6910
本查詢資料結果之處理及利用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土地建物查詢資料

基隆市安樂區安國段 0069-0009地號

資料查詢時間：民國111年08月22日17時00分

頁次：1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5年06月06日 登記原因：逕為分割
地目：建 等則：0 面積：*****53.00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11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2,800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69-1地號
因分割增加地號：0069-0018地號
因分割增加地號：69-28、69-29地號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1
登記日期：民國069年06月02日 登記原因：地籍整理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69年05月19日
所有權人：基隆市
統一編號：0001001700
住址：(空白)
管理者：基隆市政府
統一編號：00508203
住址：基隆市義一路1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空白)字第-----號
當期申報地價：111年01月*****59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67年10月 *****65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申請免繕發權利書狀：辦理書狀換給登記
(資料顯示完畢)

列印人員：陳素雲
收件號：111CD029221
查驗號碼：111CD029221REG5F14C795837E4C4DA8F953E1F6910
本查詢資料結果之處理及利用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E4



E4

土地建物查詢資料

基隆市安樂區安國段 0069-0018地號

資料查詢時間：民國111年08月22日17時00分

頁次：1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5年06月06日
 地目：建
 使用分區：(空白)
 民國111年01月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69-1地號
 分割自：0069-0009地號
 因分割增加地號：69-32地號

登記原因：逕為分割
 面積：*****46.00平方公尺
 使用地類別：(空白)
 公告土地現值：****2,800元/平方公尺

等則：0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1
 登記日期：民國069年06月02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69年05月19日
 所有權人：基隆市
 統一編號：0001001700
 住址：(空白)
 管理者：基隆市政府
 統一編號：00508203
 住址：基隆市義一路1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空白)字第-----號
 當期申報地價：111年01月*****59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67年10月 *****65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申請免繕發權利書狀：辦理書狀換給登記
 (資料顯示完畢)

登記原因：地籍整理

列印人員：陳素雲
 收件號：111CD029221
 查驗號碼：111CD029221REG5F14C795837E4C4DA8F953E1F6910
 本查詢資料結果之處理及利用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E4



E4

土地建物查詢資料

基隆市安樂區安國段 0069-0031地號

資料查詢時間：民國111年08月22日17時00分

頁次：1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5年06月06日 登記原因：逕為分割
地目：建 等則：0 面積：*****108.00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11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2,800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69-12地號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1 登記原因：地籍整理
登記日期：民國069年06月02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69年05月19日
所有權人：基隆市
統一編號：0001001700
住址：(空白)
管理者：基隆市政府
統一編號：00508203
住址：基隆市義一路1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空白)字第-----號
當期申報地價：111年01月*****59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67年10月 *****65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申請免繕發權利書狀：辦理書狀換給登記
(資料顯示完畢)

列印人員：陳素雲
收件號：111CD029221
查驗號碼：111CD029221REG5F14C795837E4C4DA8F953E1F6910
本查詢資料結果之處理及利用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E4



E4

製圖	
校對	

承辦	
主管	

